采购内容及项目要求

一、项目概况

为保障饮食中心的正常运行以及为全校师生医务员工提供安全可靠的餐饮保障和外带需求，饮食管理服务中心拟通过公开招标的方式采购2027年度所需一次性餐具。采购预算140万元，预算资金来源为饮食中心自筹资金。

二、采购内容

品种	参考规格	单位	参考用量
一次性带盖豆浆杯（带盖）	16A	个	63,000
牛皮纸碗(带塑料盖）	1500ml	个	100,000
	1000ml	个	40,000
一次性塑料杯（非吸塑，透明，高盖）	500ml	个	22,000
一次性注塑磨砂杯（透明，高盖）	700ml	个	22,000
酱料盒	P4	个	11,500
圆形餐盒	1500ml	个	100,000
	1250ml	个	50,000
	1000ml	个	100,000
	750ml	个	50,000
	625ml	个	50,000
	450ml	个	200,000
六格餐盒	26cm*22cm*4cm	个	80,000
四格餐盒	22cm*19.2cm*3.5cm	个	10,000
三格餐盒	21.5cm*18.5cm*3.5cm	个	10,000
方形餐盒	20.2cm*14.8cm*6cm 透明，无内托	个	50,000
	750ml	个	34,000
	1000ml	个	46,000
美式餐盒	1500ml	个	60,000
一次性筷子	19.5cm	双	1,200,000
一次性餐勺	/	个	345,000
单杯豆浆袋	16.5cm*30cm	个	20,000
食品用塑料袋	小号：19.5cm*31cm 折边5.5cm	个	15,000,000
	中号：25cm*41cm 折边6.5cm	个	575,000

	大号：28.5cm*47.5cm 折边7.5cm	个	115,000
	特大号：67cm*39.5cm 折边8.5cm	个	115,000
一次性分餐手套	PE材质	支	500,000

三、项目要求

（一）报价要求

1.1供应商报价应包含税费、成本、利润、运输、装卸、各类人工成本等其他完成本次项目的所有费用，且报价为含税价。

1.2投标人需承诺所供所投产品应低于城区内主要大型批发市场价格，并愿意随时接受采购人的市场调查。

2本项目所有标段确认的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 投标人在报价时需对此条内容作出明确承诺，完全理解并服从此分配原则，否则一律按无效报价处理。

4.配送及交货时限要求

4.1配送区域

配送区域	餐厅名称	地址
山东大学中心校区	齐园餐厅	山大南路27号
山东大学洪家楼校区	三号食堂	洪家楼5号
山东大学洪家楼校区	七号食堂	洪家楼5号
山东大学趵突泉校区	杏园餐厅	文化西路44号
山东大学千佛山校区	一号食堂	经十路17923号
山东大学千佛山校区	二号食堂	经十路17923号
山东大学兴隆山校区	一号食堂	二环南路12550号
山东大学兴隆山校区	二号食堂	二环南路12550号
山东大学齐鲁软件园校区	学生食堂	舜华路1500号

4.2配送频次为每校区每周1-2次，配送时限以订单要求为准。

4.3需使用食品专用运输车辆；

4.4进入校园后，供应商需严格遵守山东大学相关道路安全规定，限速行驶。如因违反相关规定导致该车辆无法进入校园，供应商自行更换配送车辆履约；如违反相关规定导致发生交通事故，供应商自行承担全部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

5.货物验收

5.1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及外包装必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要求，并符合遴选文件中技术指标要求，以及投标承诺的质量标准。日常配送的产品应具有产品应有的色泽、滋味和气味，无异味；并具有产品应有的状态，无霉变，无正常视力可见的外来异物。

5.2供应商实际供应的物资应与响应文件所申报的内容相一致，未经许可不得串、调非申报生产企业的产品或其他品牌的产品，一经发现，采购人需求部门有权拒收。情节严重的视为商业信誉及供货能力不符，按签订的采购合同中违约的相关规定处理。

5.3供应商应提供的随货资质包括：销货清单（加盖公章）一式三份、产品合格证。非同一批次产品的，需提供相应批次的出厂检验报告。

5.4验收流程和不合格品处置方式应按照采购人制定的《饮食管理服务中心采购验收标准》执行。

6.服务保障及其他要求

6.1供应商应具有组织配送、调运、分拣、二次搬运的能力，并具有固定的配送网点服务能力。

6.2若采购人发现在产品外包装破损及发霉，成交供应商应及时进行处理，并更换相应数量的物资。

6.3成交供应商应按采购人要求，配合完成相关资质索证等，包括但不仅限于营业执照、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等，并及时提供产品的最新检测报告，报告检测项目不能低于采购文件中列明的技术指标项目。成交供应商不及时提供产品的

最新检测报告或检测报告中检测项目与采购文件中列明的技术指标项目不符，采购人有权将产品进行送检或相关部门抽检，抽检费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6.4供应商还应承诺拟一旦成交后，在本次项目的管理人员必须为本单位人员且与响应文件中拟派的管理层人员一致。若在服务期间，需更换本项目的管理人员，应向采购人报备并得到确认，更换的管理人员也必须为本单位人员。

6.5报价表中所列产品为该项目采购主要产品，当采购人提出报价表之外的该标段品类货物时，成交供应商不得无故拒绝，对新增采购产品的品牌、规格和价格由双方商议后确认。

7.履约保证金：采购成交供应商缴纳壹万元整人民币。成交供应商需在签订合同前完成履约保证金缴纳，如未按时缴纳履约保证金，采购人可视其主动放弃成交资格。合同履行完毕无质量问题、无违约事项，30 日内无息退还。

8.低于成本价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

8.1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提供的货物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供应商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8.2供应商书面说明应当签字确认或者加盖公章，否则无效。书面说明的签字确认，供应商为法人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为其他组织的，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授权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为自然人的，由其本人或者授权代理人签字确认。

8.3供应商提供书面说明后，评标委员会应当结合采购项目采购需求、专业实际情况、供应商财务状况报告、与其他供应商比较情况等就供应商书面说明进行审查。供应商拒绝或变相拒绝提供有效书面说明或者书面说明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三、技术要求

投标产品符合以下执行标准及具体要求

执行标准	
1	GB 18006.1 塑性一次性餐饮具通用技术要求
2	BB/T 0039 商品零售包装袋
3	GB 19790.2 一次性筷子 第2部分：竹筷
4	GB 4806.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通用安全要求
5	GB 4806.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用塑料树脂
6	GB 4806.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用塑料材料及制品
7	GB 4806.8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用纸和纸板材料及制品
8	GB 9685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用添加剂使用标准
以上执行标准凡是注明日期的，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执行标准。凡是不注明日期的，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执行标准	

名称	感官及技术要求	
一次性带盖餐杯（豆浆杯）、牛皮纸碗（带塑料盖）	1	纸杯、纸碗，杯口、碗口及杯底、碗底不应凹陷、起皱；
	2	淋膜层、上蜡层应均匀，且外观应清洁无异物；
	3	纸杯印刷图案应轮廓清晰、色泽均匀、无明显色斑，采用食品级油墨杯口距杯身15mm内、杯底距杯身10mm内不应印刷；纸杯不应有异味。 纸碗应全身无印刷，呈现牛皮纸原色、色泽均匀；纸碗不应有异味。
一次性塑料餐杯、一次性餐盒、餐勺	1	应符合GB 4806.1-2016中“8产品信息”以及GB 18006.1-2009中“8.1 标志”中的规定。
	2	所有餐盒类（圆形、方形、双层、三格、四格、六格）必须为全透明PP材质；
	3	正常色泽；不能有裂缝口及装填缺陷；
	4	表面无油污、尘土、霉变及其他异物；
	5	表面平整洁净、质地均匀，无划痕，无皱折，无剥离，无破裂，无穿孔；
	6	不能有明显的异物、起泡、模型缺陷、毛刺、膨胀及其他缺陷。
食品用塑料包装袋、、分餐手套	1	材质需符合《GB 4806.6-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用塑料树脂》中附录A所规定的材料；
	2	包装袋规格要求： a. 小号：19.5cm*31cm，折边5.5cm b. 中号：25cm*41cm，折边6.5cm c. 大号：28.5cm*47.5cm，折边7.5cm d. 特大号：67cm*39.5cm，折边8.5cm 分餐手套规格：均码
	3	直接接触食品的包装袋应有“食品用”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标识；

	4	包装袋不应有明显异嗅；外观材质应均匀、平整，无皱折、杂质、污迹、破损等缺陷；无气泡、针孔等缺陷；
	5	每批包装袋内应附有合格证，合格证应注明：产品名称、商标、制造厂名、厂址、规格、标称内装物质量、批号、数量、生产日期、检验员等。食品包装应在标志中注明，外包装也应有标志的主要内容。
一次性餐筷	1	材质要求：竹筷
	2	一次性竹筷应清洁、光滑，与食物接触端6cm范围不允许有毛刺。无污染、无异味、无虫蛀、无霉变、无腐朽、无破裂、无熏制。

1.表中相应的标准如有更新，按照最新修订的现行标准执行；表中未列出的产品也需达到相应的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不再一一列举；表中理化及生物指标包括但不限于列出的项目，如有更新，按照最新修订的现行标准和国家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抽检标准执行。

2.每种明细产品必须标明品种、规格、等级、生产厂家等内容。

3.所有产品必须符合产品明示的其他标准和质量要求，以及相关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定。

四、评标样品要求

投标人需要在递交响应文件的同时，按以下清单提供评标样品一份，评标样品需使用适合尺寸的无标识周转箱或纸箱封存：

序号	名称	数量
1	一次性餐筷	2双
2	牛皮纸碗（带塑料盖）1500ml	1个
3	圆形餐盒 1000ml	1个
4	六格餐盒	1个
5	食品用塑料包装袋	小号20个

中标供应商的样品由投标人现场封存，由采购人保管，中标样品将作为供货过程中的质量验收标准。

五、其他要求

成交供应商在签订合同之前，需要向招标人提供以下文件：

5.1.投标人为生产企业的应提供有效期内的《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品种明细表》；

5.2投标人为代理经销商的需提供有效期内的投标产品生产企业的《营业执照》《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品种明细表》。